关于开展第十一届湖南省优秀科普作品评选活动的通知

湘科发〔2022〕69号

各市州、省直管试点县市科技局（科技行政主管部门）、科协、教育（体）局，省直有关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有关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普及科学知识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和社会各界参与科普作品创作和出版的积极性，提高全省科普创作水平，我省将开展第十一届湖南省优秀科普作品评选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作品要求

参选科普作品包括科普图书和科普微视频作品。其中，科普图书参选作品应是2019年1月1日以后正式出版发行的图书（含译著和再版图书），科普微视频参选作品应为2021年1月1日之后完成并播出过的原创微视频作品。以往被评为全省优秀科普作品的，不得参评。

参选科普作品应符合以下要求：

（一）推动科学普及与思想政治工作深度融合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，围绕科技强国建设的重大成就、重大政策和重点发展领域，以及健康生活、公共安全、应急救援、国防建设、乡村振兴等专业领域，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、地理标志和区域公用品牌等地域特色，开展的科普作品创作；

（二）符合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符合党的宣传工作方针，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。作品具有较强的科学性、知识性、艺术性、通俗性和趣味性。科学知识、科学原理表述客观准确、简洁清楚、通俗易懂；

（三）科普图书作品，如是丛书（或系列图书）的，应为完成全部出版的成套作品，不接受丛书（或系列图书）中的单册或部分作品；

（四）科普微视频作品，时长应在2-5分钟，格式须为MP4格式，单个微视频大小为100至200兆，最好为高清视频。参选作品创意及素材应为原创，若发现抄袭，将被取消参加评选资格；

（五）科普微视频作品，应在2021年1月1日之后，在省级、省会城市电视台，国内主流网络平台，主要科技、科普类网站，具有广泛影响的专业网站播出过，并提供原视频播放网址；

（六）科普图书作品文字应为中文简体，科普微视频作品文字语言应为简体中文，配音和解说使用普通话；

（七）科普作品应知识产权清晰，不存在版权争议，符合版权法的有关规定，均需提供证明附件。

二、报名推荐

报名工作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。

（一）报名方式

登陆湖南省科技厅门户网站（http://kjt.hunan.gov.cn），进入“湖南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”（以下简称“科管系统”）在线填报并提交《第十一届湖南省优秀科普作品报名表》（在线注册、填报及推荐操作具体流程详见“信息系统”首页“系统使用说明”），按要求上传相关附件，系统填报材料无需提交纸件。科普图书作品需提交5份（套）至推荐单位，科普微视频作品需提交刻录光盘（或U盘）1份至推荐单位，所有参赛作品由推荐单位收集后统一报送至省科技厅。

（二）推荐方式

市州报名作品由市州科技局会同市州科协、教育（体）局汇总初审，在“科管系统”联合向省科技厅推荐报名。

省直管试点县市报名作品由县市科技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同级科协、教育（体）局初审，在“科管系统”联合向省科技厅推荐报名。

国家高新区、省直部门、省属本科院校、中央驻湘高校和科研院所（即在湘中央部委直属高校、科研院所）推荐的报名作品，在“科管系统”由相关推荐单位初审汇总后向省科技厅推荐报名。

各推荐单位可推荐科普图书和科普微视频作品部数不限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时间要求。网上报名截止时间2022年5月31日。推荐单位系统推荐报名截止时间为2022年6月2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由推荐单位加盖公章后的推荐文件、图书、光盘（或U盘），于2022年6月6日前报送至长沙市岳麓大道233号湖南科技大厦1116室。推荐作品概不退还，请自留备份。

（二）奖项设置。第十一届湖南省优秀科普作品评选设置优秀奖若干，由省科技厅联合省科协、省教育厅联合发文表彰。对获奖的优秀科普作品，择优给予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科普专题项目支持；择优选送参加全国优秀科普作品评选以及向社会推介。

（三）主办方拥有对所投稿作品的播放权。

四、咨询方式

联系人：朱月明、张勇

联系电话：0731-88988006、88988880

附件：[第十一届湖南省优秀科普作品报名表](http://kjt.hunan.gov.cn/kjt/xxgk/tzgg/tzgg_1/202204/23191844/files/b52856aae172416a999ab5d8d6d9b171.docx%22%20%5Ct%20%22http%3A//kjt.hunan.gov.cn/kjt/xxgk/tzgg/tzgg_1/202204/_blank)

湖南省科学技术厅

湖南省科学技术协会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2年4月29日